

毀三觀（下） Tearing Down The “Three Views” (3/3)

來自「共同觀念區」的誘惑 Temptations from the Common-View Area

詩篇一開始說：

不從惡人的計謀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不坐褻慢人的座位；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（詩篇 1:1-2）

有福之道在於「有所為」和「有所不為」。有所不為是「不從、不站、不坐」，有所為是「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」。有所不為的區域何在？在信徒與非信徒交集之處。一個人若想有福，首先必須拒絕來自這個區域的誘惑。

有些觀念不專屬於基督徒，也不專屬於非基督徒，乃是大家所共有的。這些觀念有兩個來源：第一是人性，第二是世界。無論基督徒或非基督徒，我們都是人，有相同的人性。如父母愛孩子、夫妻彼此相愛、做人要公道、對人要有憐憫之心，這些觀念是大家所共有的。又因為我們生活在同一個世界，打開手機、電視、網路，所收到的是同樣的信息，所造成的是類似的影響。信徒和非信徒並肩漫步於「共同觀念區」，彼此笑語問候，頻頻致意，達成思想上的共識。因為信徒是少數，又因為這些「世界信息」事先就經過非信徒的過濾，在共同觀念區逗留過久的結果，就是信徒被非信徒所同化。每位信徒在不同的程度上，都接受了一些非信徒的世界觀、人生觀、價值觀。又因為這是觀念上的同化，不只是動作上的同化，所以是十分徹底的同化。

原本以為人性是相同的，如果大家都回到人性的基礎上，那就是一起回到原點，不牽涉到誰同化誰。沒想到在世俗觀念的衝擊下，人性也起了變化。親子之間和夫妻之間未必要講愛，也可以講利，看誰利用誰。做人未必要講公道，特別是在牽涉到自身利益的情況下，公道是可以犧牲的。憐憫心是可以壓抑的，如果那個垂垂待斃的人與我無關，我可以任憑他死亡。既然你講的人性和我講的人性不一樣，而從世界來的觀念又偏向於非信徒，那麼基督徒該怎麼辦呢？聖經的教導是不從、不站、不坐，也就是在共同觀念區做出抗拒的動作。具體來說，有三個誘人的思潮是基督徒特別需要抗拒的。

世俗主義 Secularism

「世俗 secular」的原義是：關乎世界的或現今的 *of or relating to the worldly or temporal*。根據這個定義，「世俗主義」就是「今生今世主義」，是一種將重點放在今生和這個世界的生活態度。用聖經的話來說，世俗主義就是「貪愛現今的世界」。保羅論到一位同工說：

因為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，就離棄我往帖撒羅尼迦去了。（提後 4:10）

受世俗主義影響的信徒看重世界的事過於屬靈的事，今生的事過於永生的事。他們看重健康與財富，名聲與地位。討人的喜歡，過於討神的喜歡。（參考加 1:10）在乎美容，過於耶和華的稱讚。

(參考箴言 31:30) 他們可以為了世上的追求而撇下自己的同工，甚至神的事工。(提後 4:10) 看似敬虔，卻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。(提前 6:5) 他們保養顧惜身體，不是為了事奉神，而只是為了長壽，因為他們所在乎的乃是今生今世。在世俗主義的影響下，神不再是生命的主宰，而是工具。敬拜神的目的不是為了神，而是為了從神獲得今生的平安、健康、與財富。「今生今世」成為真正的神，真正的神反而成了僕役。這就是為何聖經會有如此嚴峻的話語：

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？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了。(雅各書 4:4)

物質主義 Materialism

在世俗主義的影響之下，物質成為最重要的人生訴求。精神的領域不如物質的領域，名牌、精品、豪宅、華屋、美服、美食決定了一個人的幸福感。不要跟我談甚麼虛無飄渺的事，有錢才是硬道理。溫暖的親情和友誼，不如冷冰冰的黃金和白銀。道德品行不再使人尊敬，使人尊敬的是你一身的名牌。物質主義發展到極端，一個人會將一切都物體化 (objectify)。工人不是人，只是工廠裡的工具。僕人不是人，只是家裡的工具。朋友人脈，只是社會升遷的工具。甚至在男女關係上，對方也只是發洩情慾的工具。人性的尊嚴被輕看，一切都只是東西，只是物質。

受物質主義影響的基督徒所看到的也是物質。不是教會好不好，而是教堂好不好。不是出去傳福音的人有多少，而是奉獻收入有多少。不是信主受浸的人有多少，而是你的人多不多，「生意」旺不旺。令他們印象深刻的不是今天的崇拜有多好，查經有多好，而是這位姊妹拿了一個新皮包，那位弟兄開了一輛新跑車。

神創造了物質的世界，又將生氣吹入人體，使我們成為有靈的活人。物質並非不好，因為神看一切所造的都甚好。有靈的活人使用百物，享受百物，但卻不受它們的轄制。如聖經所說：

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，不要自高，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；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。(提前 6:17)

個人主義 Individualism

個人主義強調獨立與自我信賴 (independence and self-reliance)，凡事靠自己，也凡事為自己。自己走自己的路，不要他人干涉，也無需他人干涉。自己裡面就有內在的指導，只要問內心，就知道該怎麼做。追求個人自由，認為個人比團體重要，存著「只要我喜歡，有何不可以？」的態度在人群中生活。

過去幾千年人類一直過著團體的生活，左鄰右舍一起打水，一起洗衣，休閒時一起聊天，孩子們一起玩耍。我還記得幼時的情景，夏天的夜晚，大人們坐在四合院裡搖著扇子聊天，我們一群孩子跑來跑去，抓螢火蟲，玩躲迷藏，成為我一生美好的回憶。隨著物質文明的進步，人們越來越

孤立。電視機將家庭孤立，左鄰右舍不再一起聊天，而是各家看各家的電視。手機將個人孤立，全家不再一起看電視，而是各人看各人的手機。各人越來越孤獨，也越來越自我中心。

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（士 21:25）

對受個人主義影響的基督徒而言，神是「我」在天上的父，而不是「我們」在天上的父。神是對「我」說話，而不是對「我們」說話。我不與人互相聯合，成為一個身體，因為我就是我，是一個獨立的個體。這樣的態度使人錯失許多神的恩典，因為神的恩典是在團體中，若不與他人同得就不能完全。（來 11:40）

詩篇說，蒙福之道有二要：要「不從、不站、不坐」，也要「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」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不受世俗的影響，一同回到神的話語，才是真正的蒙福之道。